

抗議出賣港人的傀儡獨裁林鄭政府破壞民選議會制度與市民為敵，
嚴肅跟進所有公務員集體離席及
全日不參與區議會討論任何的民生項目

背景

賣港的傀儡獨裁林鄭政府過去不單漠視百萬市民意見強推逃犯條例，在 2020 年 1 月 16 日更是徹底毀掉多年來的民選議會制度，所有政府部門官員集體離席及不出席全日不參與任區議會討論任何項目包括所有民生項目，傀儡獨裁林鄭政府正式向代表百多萬市民選出來的民選議會開戰，更是與民為敵。

政務司司長更警告如果區議會討論的項目不符合區議會法定職權的議題，所有政府官員包括區議會秘書處將會不提供服務及參與會議。

公務員事務局長羅智光表示依據公務員守則，公務員是要「政治中立」，公務員守則中「政治中立」是指「公務員必須對在任的行政長官及政府完全忠誠」。

公務員守則中的「不偏不倚」是指「公務員須按在任政府的政策和決定，以公正持平的態度履行職務和職責，並須按個案的實際情況，採取適當行動」。

公務員是市民的公僕，公務員的薪金來自香港市民，為甚麼公務員變成為獨裁政權的扯線公仔？連討論民生議題的項目也不出席會議，這絕對是疏忽職守的行為。

區議會必須嚴肅跟進以上種種問題。

由獨裁政權林鄭政府提出公務員可以突然離開進行中區議會會議及可以不出席不同政見的民選議會，我們必須向執行政府這政策的公務員提出，政府官員是公務員，公務員應該是服務市民而不是獨裁政權，

如果公務員執行獨裁政權去踐踏民選議會，這是損害民主議會制度，不單是疏忽職守的行為，更可能受到國際社會的制裁。

這些在 2020 年 1 月 16 日突然離席及不出席區議會會議的公務員，包括：警務處處長鄧炳強先生、中西區民政事務專員黃何詠詩女士、中西區民政事務助理專員黃詩淇女士、警務處中區指揮官謝名揚先生、警務處西區指揮官黃少卿女士、警務處警民關係主任(中區)蔡棟雄先生、警務處警民關係主任(西區)余剛先生、運輸署高級工程師鄭君能先生、食物環境衛生署中西區環境衛生總監李一鳳女士、地政總署高級產業測量師劉業明先生、地政總署產業測量師張思薇女士、發展局總助理秘書長李康年先生、發展局助理秘書長李祖兒女士。

區議會應該宣傳抗議獨裁特區政府及相關的公務員踐踏民選議會，損害民主議會制度。

問題

- (1) 請問政府是有甚麼政策容許公務員突然集體離場不參與區議會所有當日討論的項目？請問這政策有甚麼的法律基礎？請問何時決定這政策？請問這政策為甚麼沒有諮詢公眾意見？
- (2) 請問政府在 2020 年 1 月 16 日的區議會會議中，公務員全體突然離場及全日不出席區議會會議是有那一位政府官員作出這決定？
- (3) 請問政府在公務員守則中「公務員必須對在任的行政長官及政府完全忠誠」當中的「完全忠誠」是甚麼意思？請問政府公務員是否特首的扯線公仔？
- (4) 請問政府公務員當日集體離場及不出席區議會後，公務員何時會重返區議會？還是以後不會返回區議會？如果將來公務員會繼續出席區議會，這是甚麼的原因？這與 2020 年 1 月 16 日全日不出席會議的原因有甚麼的不同？
- (5) 請問政府是有甚麼政策在甚麼的情況下，會不再為區議會提供秘書處服務？這些服務是否包括不提供會議場地、音響設備、等等設施？

邀請

政務司司長、公務員事務局長、中西區民政事務專員出席會議。

動議

- (1) 中西區區議會正式向申訴專員投訴公務員在 2020 年 1 月 16 日突然離席及全日不參與區議會的疏忽職守行為。
- (2) 中西區區議會研究向有關機構舉報有關的公務員公職人員行為失當的行為，要求將他們繩之於法。
- (3) 在獨裁政權林鄭政府不聽民意及疏忽職守的管治下，中西區區議會向公眾重申會緊守崗位為市民發聲，繼續爭取改善民生、爭取雙普選及成立法定獨立調查委員會調查警暴。

動議人：甘乃威

和議人：伍凱欣

文件提交人： 伍凱欣、甘乃威

2020 年 1 月 19 日